

(上接 A1 版)

全部实现“一网通办”,网办率达到100%。

(六)推进“五减”工作,压缩办理时限。根据省、市相关文件精神要求,取消、承接、合并一批行政职权事项,其中取消事项25项、承接事项20项、合并事项2项,现共有权力事项218项;对现有事项218项的材料、环节报送县司法局进行合法性审查,并通过多渠道进行公示;我县行政许可事项法定时限为5161个工作日,现承诺时限压缩到863个工作日,审批时限平均压缩83.3%,已完成在去年75.35%原基础上再压缩30%以上的目标。

(七)推行“一件事一次办”集成套餐服务。为有效解决企业和群众办事多次跑等问题,我局已梳理“我要开饭店”“我要开旅馆”等“一件事一次办”事项350项,建立“一件事一次办”工作台账,并在绛县政务服务网和微信公众号上公示“一件事一次办”事项清单,截至目前共办理2338件。为方便群众查阅,在大厅一楼醒目位置公布“一件事一次办”事项二维码,群众通过微信扫描便可看到所有办事流程。另外,我们还将高频办理事项制作成抖音短视频,让办事群众可以通过扫描二维码或观看视频及时了解办理流程与所需材料。

(八)推行“跨省通办”工作。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效”改革,转变政府职能,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有效解决企业和群众异地办事“多地跑”“折返跑”等问题,印发了《绛

县企业根据需求可选择邮寄方式,费用统一由政府承担。

**2.证照分离改革。**2021年4月28日,我县召开了绛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动员部署会议,成立了由县长为组长的改革领导小组,县行政审批局、市场监管局为此项工作牵头单位,制定了《绛县“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各部门改革职责。改革中审批部门与监管部门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网络对“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进行了宣传解读,对窗口工作人员进行集中业务培训。根据要求梳理形成我县改革事项清单,并予以公示,按照四种改革方式(直接取消审批、审批改为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分别制定了办事指南和告知承诺样本,并在审批工作中落实到位。涉企行政许可信息和其他备案信息及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了归集公示,各监管部门制定了改革事项的监管规则和标准,切实履行监管职责。2021年5月17日,县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效”改革协调小组下发了《绛县2021年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考核的通知》,将“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工作纳入了考核内容,实行月通报,有效推动了改革工作的落实。

(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改革。为持续深化绛县“放管服效”改革,全力推进“减证便民”行动,出台了《绛县全面推

政许可202项,行政处罚649项,行政确认15项,其他权力118项,行政检查35项。为承接好上级赋权,开发区制定了《绛县经济开发区承接赋权事项“一区一目录”清单》,建立了审管衔接、帮办代办等运行制度,有效促进了赋权事项开展。截至目前,已开展事项23项(不含执法事项),办理759件。

(十三)加强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方便群众就近办事。

**1.中心运行情况。**全县10个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已于2020年4月份按照“九有”标准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行;目前,各中心全部实现免费提供WiFi、饮水、轮椅、打印复印、帮办代办等服务;设立了投诉意见箱,公开了投诉举报电话,安排专人负责并及时处理群众的投诉举报。

**2.办理事项情况。**我局在全市率先实现将个体工商户核准登记、食品小经营店备案证等5项权力事项授权委托到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办理,为群众就近办理提供有力保障。通过对公共服务事项和乡镇权责清单的梳理,把面向群众的民政、卫健、社保、市场登记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务服务事项144项纳入了乡镇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41项政务服务事项纳入了村级便民服务站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做到了县、乡、村政务服务事项名称、事项类别、设定依据、办理时限完全统一,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

**3.窗口服务情况。**严格落实各乡镇便民服务中心窗口设置情况,除市场登记窗口外,将剩余所有窗口均设置成无差别“综合服务窗口”,实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核,窗口统一出件”的模式,同时各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增设一个帮办代办服务窗口,为办事群众提供全程帮办代办服务。各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加强窗口人员培训,全面提升“综合服务窗口”人员业务能力,做到应懂尽懂,实现从“单独办理”向“综合办理”转变,打造稳定高效、素质过硬的综合型服务队伍。截至目前,我县乡镇便民服务



中心共办理事项4220件,其中行政审批事项1976件,公共服务事项2244件。

**4.村级便民服务站建设情况。**村级便民服务站建设工作中实行了“三统一”“三办”服务。通过这些举措,为基层群众提供不间断的业务咨询、政策辅导、办事指引等贴心服务。2021年底村级便民服务站覆盖率达50%。

(十四)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为全面推行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满意度,制定了《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实施方案》;为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营造良好营商环境,出台了《绛县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制度(试行)》;每月政务服务“好差评”评价结果通过县政务服务网、微信公众号等相关平台进行对外公示,接受办事群众以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截至目前,评价数量为65401件,好评数65401件,服务满意度100%。

(十五)互联网+监管和数字政府建设工作。

**1.互联网+监管工作。**先后5次召集全县“互联网+监管”业务培训会,建立了绛县“互联网+监管”工作群,并将“互联网+监管”工作推进情况纳入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考核月通报,督促推进相关单位开展工作。截至目前,“互联网+监管”监管行为数据录入为35891条,监管事项覆盖率达到41.78%,认领目录清单数量为1107条,检查实施清单编制1107条,信息报送数272条。“审管联动”方面,完成了划转审批事项对应监管部门及人员信息表、“审管联动”事项对应关



县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全省通办”实施方案,明确了各单位“跨省通办”事项清单,包括《2021年年底实现第一批128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跨省通办”》和《2021年以后实现第二批8项高频政务服务事项“跨省通办”》。7月2日,我局与三门峡市陕州区政务和大数据服务中心签署了“跨省通办”合作协议,围绕教育、就业、社保等重点领域梳理出高频政务服务“跨省通办”事项清单65项,进一步营造了便民利民的发展环境。

(九)企业登记和证照分离改革。

**1.企业登记情况。**在政务大厅设立了企业开办专区,并提供免费帮办代办服务,现已实现企业开办从商事登记、印章刻制、申领发票、员工参保、公积金开户、银行预约开户6小时办结。为降低企业开办成本,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对符合条件的新开办企业提供首次印章刻制免费服务(光敏印章4枚:企业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定代表人名章),县城城区外新开办

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共梳理出《确需保留的证明事项目录》163项和《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目录》95项,经合法性审查后通过政府网站向社会公示;制定了全县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事项的办事指南、流程图和承诺书文本,并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公示;目前该工作已全面实施,进一步打通和解决企业、群众办事的“堵点”“痛点”。

(十一)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为打造“学条例、用条例、守条例”的浓厚氛围,不断深化“一枚印章管审批”改革,我局采取了专题学习会、现场发放宣传材料、送法人企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通过宣传使广大企业和群众对行政审批工作有了进一步的认识和了解。结合审管衔接运行实际情况,我局于3月9日对《绛县审管信息联动管理办法》进行了修改,并发放至各监管单位。

(十二)开发区赋权情况。绛县经济开发区目前已获省市县赋权1019项,其中行



(下转 A3 版)